

# 辅助生殖纳入医保 “试管婴儿”费用下降

## 四川完善生育支持政策“干货满满”

12月16日,四川医保积极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新闻发布会举行。将辅助生殖纳入医保后,能为参保群众减轻多少费用负担?灵活就业人员生育保险怎么报销?发布会上,省医保局相关负责人进行了回答。

### “试管婴儿”价格 从4万元降至2万元到3万元

11月1日起,四川省将“取卵术”等13项辅助生殖类医疗服务项目纳入医保支付范围,不设起付线和乙类先行自付比例,直接按规定比例进行报销。据了解,四川将辅助生殖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整合为新的12个主项目和5个子项目,并制定了省管公立医疗机构的试行价格,还将这17项中的13项纳入了医保报销范围,并同步停用了原来的24个老项目。

省医保局医疗价格与招标采购处副处长熊文莹现场介绍,我省公布的辅助生殖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是完全对照国家医保局的《立项指南》制定的,相关项目编码、名称、内涵及计价单位均与外省保持一致。

此外,新的辅助生殖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是基于医疗过程的整体考量来确定的“服务产出”与“价格构成”,避免了按照操作步骤过度拆分项目,使新的项目更好

计价、更好执行、更好评价。

同时,将辅助生殖类医疗服务的价格管理模式由市场调节价管理转为了政府指导价管理,对照全国其他省份价格,综合制定了省管公立医疗机构试行价格,并要求各市(州)按照不高于省管公立医疗机构价格的前提下,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当地项目价格。

具体能为群众减轻多少实际负担?熊文莹表示,从个体角度看,以某大型医疗机构为例,以往做一个常规体外受精-胚胎移植技术,也就是俗称的“试管婴儿”,所需的医疗服务费用大约为4万元。“而现在,同样的服务费用已经降低至2万元到3万元。”

对整个群体而言,熊文莹以“取卵术”为例,在省管三甲公立医疗机构,定价为2157元/次,其中,职工医保可报销1509.9元,自付仅需647.1元;居民医保则可报销1078.5元,自付1078.5元。按当前统计数据,我省每年开展“试管婴儿”的患者超过5万人次,医保基金预计将为患者支付超过2亿元,可有效减轻参保患者费用负担。

### 灵活就业人员 能够享受到生育保险待遇

随着经济社会不断发展,就业形式也

日趋多样。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业态从业人员等是医保部门一直关注的重要群体。截至目前,全省有超过430万新业态从业者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参加了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其中有很多参保人员有非常迫切的生育需求,却又担心因哺育婴儿失去收入来源。

省医保局副局长彭波表示,为了进一步保障这一部分群体的生育权益,我们出台了省级层面文件,将灵活就业人员纳入生育保险覆盖范围。“从明年1月1日起,有生育需求的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业态从业人员等,在参加职工基本医保时可自愿选择参与生育保险,缴费基数将以职工基本医保的缴费基数为准,每个月只需要缴纳几十元的生育保险参保费用,就能按规定享受生育医疗费和生育津贴待遇。”预计该文件执行后,全省每年约有超过1.6万名灵活就业人员能够享受到生育保险待遇,人均减少生育负担近2万元。

### 申领生育津贴 用人单位经办人可线上办理

为了减轻参保女职工生育医疗费用负担,均衡用人单位的用工成本,促进女性公平就业,我省也在《关于全面推进生育保险

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的指导意见》(川医保规(2019)4号)中明确生育津贴和产假期工资不重复享受的原则。

“对于单位职工,生育津贴是由医保给到女职工所在的单位,再由单位发放给职工本人;对于灵活就业人员、领取失业金期间的人员,将直接发放给参保者本人。”省医保局待遇保障处处长李睿表示。

如何领取生育津贴?省医保局经办指导处处长罗正奎举例说,方女士系成都市参加了生育保险的女职工,2024年10月生育一孩,按照规定可以享受生育津贴。具体申请流程为:方女士在定点医疗机构联网结算生育医疗费后,方女士所在用人单位经办人可通过线上申领生育津贴,通过登录“四川医保公共服务网上服务大厅”申请办理,无需提交其他资料,医保经办机构受理后,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受理拨付。

如方女士未联网结算生育医疗费,则由方女士所在用人单位经办人携带方女士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会保障卡,门诊就医的提供诊断证明,住院就医的提供出院记录,到医保经办窗口申请办理。医保经办机构受理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生育津贴审核拨付。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赵奕

(上接04版)

长期以来,经济大省始终是稳住全国经济基本盘的“压舱石”。从供给侧看,经济大省作为创新的主力军、改革的先行者、开放的排头兵,是新业态新动能和新质生产力发展的“策源地”。从需求侧看,经济大省投资项目多,消费市场体量大,对外开放水平高,对拉动经济增长具有“主引擎”作用。

2023年,经济总量排在前十位的经济大省地区生产总值约占全国经济总量61%,前十位工业大省约占全国工业增加值64%,前十位消费大省约占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64%,前十位外贸大省约占全国进出口总额82%。

今年前三季度,全国经济增长4.8个百分点中,排名前十位经济大省贡献了3.1个百分点。特别是9月26日中央政治局会议部署的一揽子增量政策,经济大省推动落地见效普遍较快,在全国经济回升向好大局中的作用体现得更加充分。

目前,经济大省挑大梁作用发挥总体是好的,但也面临一些困难挑战。有关方面正在研究相关政策。初步考虑,在资金支持上,可加大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的支持力度,扩大专项债使用范围,在项目申报、资金分配等方面给予更多自主权。在要素保障上,可在土地、能源、环境、数据等要素配置方面加大支持,对用地、用能、用海等指标给予倾斜,国家重大项目实施指标单列。在改革开放上,可支持经济大省积极探索开展首创性、集成式改革,赋予更多先行先试权;支持经济大省推出一批引领性开放举措,加快制度型开放步伐,支持对外开放平台建设。在科技创新上,可在经济大省优先布局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和重大科学装置,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升级深度融合,加快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

支持经济大省发挥挑大梁作用的同时,也要鼓励其他省份各展所长、奋勇争先,发挥比较优势。在此基础上,各省区市强化合作、统筹联动,共同为全国经济持续回升向好发挥作用。

问:会议强调要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十五五”时期我国将从能耗双控转向碳排放双控,明年对推进“双碳”工作有哪些重要部署?

答:明年恰逢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双

碳”目标5周年,也是建立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全面转型新机制的关键之年。我们认为,要以加紧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为统领,进一步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

一是稳妥推进绿色低碳转型。要立足以煤为主的国情,坚持先立后破,加强化石能源尤其是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坚决控制化石能源消费。在保障能源安全的前提下,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加快“沙戈荒”新能源基地建设,积极发展分布式光伏、分散式风电,推进水风光一体化开发。统筹新能源就地消纳和外送通道建设,多措并举提高电网接纳能力,支持发展“绿电直供”模式,加快微电网、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建设。建立一批零碳园区,优先发展低能耗、低污染、高附加值的新兴产业,最大程度使用清洁能源,在园区生产、运营、管理中实现碳排放最小化。

二是加快全国碳市场建设。要健全碳排放权交易制度,稳步扩大行业覆盖范围,丰富交易品种和方式,建设更加有效、更有活力、更具国际影响力的碳市场。健全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制度,进一步扩大自愿减排交易市场的支持领域,助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加快建立覆盖产品全生命周期的碳足迹管理体系和碳标识认证制度,培育有国际影响力的绿色认证等服务机构。进一步完善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建立全国及省级地区碳排放数据年报、快报制度,出台实施一批行业企业碳排放核算标准,为“十五五”时期实施以强度控制为主、总量控制为辅的碳排放双控奠定基础。

三是加快发展绿色低碳产业。要继续巩固扩大绿色低碳产业竞争优势,营造绿色低碳产业健康发展生态,培育绿色建筑等新增长点,集中打造一批绿色低碳产业集群,不断提升绿色低碳产业所占比重。加快以绿色化、数字化技术改造传统产业,推广节能低碳和清洁生产装备,推进工艺流程更新升级,以国家标准提升引领钢铁、石化等传统行业绿色低碳转型。

问:如何看待当前房地产市场形势?明年将怎样做好房地产市场工作?

答:近年来,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

方面为化解房地产风险做了大量工作,政策效应已在加快显现。在9月26日中央政治局会议作出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部署后,各部门狠抓存量政策落实和增量政策出台,地方政府积极行动,社会信心得到有效提振,房地产市场呈现止跌回稳的积极势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对明年房地产市场作了部署,强调要稳住楼市、持续用力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我们认为,需要着重把握好三个方面:

一是着力释放需求。我国新型城镇化仍在持续推进,城市存量优化调整也有广阔空间,人民群众对高品质住房形成新期待。要着力打通卡点堵点,更好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大力实施城市更新,加力实施城中村和危旧房改造,对条件比较成熟、群众改造意愿迫切的项目要尽快推进。因城施策调减限制性措施,落实好已出台的住房信贷、税收政策举措,切实降低购房成本。

二是着力改善供给。对商品房建设要控增量、优存量、提质量。要合理控制新增房地产用地供应。中央已经明确可用地方政府债券支持盘活闲置存量土地、收购存量商品房,要抓紧完善可操作的办法。收购存量商品房,要在收购主体、收购价格和住房用途方面给予城市政府更大自主权。要多措并举盘活商办用房。大力建设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充分发挥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作用,坚决打赢保交楼攻坚战。

三是着力推动转型。要扎实有序推动房地产行业转型,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从根本上解决传统发展模式弊端,促进房地产高质量发展。要完善住房供应体系,促进行业转型发展,健全住房、土地、金融、财税等基础性制度,对于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有直接带动作用的制度建设和政策措施要尽快落地。

总的看,我国房地产问题是在前进中、转型中遇到的问题,随着各项政策措施全面落地并持续发力,市场会进一步回稳,行业会加快回暖,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将加快构建,房地产高质量发展也将逐步实现。

问:明年如何处理地方政府发展和化债的关系?

答:合理举借政府债务用于公共支出特别是资本性支出,是市场经济条件下的

通行做法,有利于用好社会储蓄、扩大国内需求、提升公共服务能力、促进经济发展。目前,我国政府负债率在70%左右,在国际上总体属于较低水平。我国政府债务以内债为主,大部分形成了有效资产,还有很多其他资产和资源可以盘活,政府债务风险总体是可控的。

近年来,党中央在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方面部署了采取了一系列有力举措,特别是近期新出台了较大规模的增加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置换存量隐性债务有关政策,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正在得到有效缓解和管控。落实今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要在发展中化债,在化债中发展,有效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一是明年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将为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创造有利的宏观环境。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增加政府债券包括地方专项债规模,扩大投向领域和使用范围,将有效拉动经济增长,增加地方政府资金来源。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将有效降低地方政府债务利率。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和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有利于降低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二是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作出全面部署,明确要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中央和地方财政关系,建立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监管体系和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长效机制。这次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统筹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增加地方自主财力,这将为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提供制度性支撑。

三是实施一系列针对性化债举措,降低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包括做好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置换工作,科学分类、精准置换,优化债务结构,降低利息负担。同时,要加快完善政府债务管理制度,严格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行为,坚决遏制违规举债冲动,决不能在化解存量债务风险的同时增加新的违规债务。

通过上述举措,将使政府债务与经济发展、政府财力逐步匹配,形成化债和发展的良性循环,有效降低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新华社北京12月16日电)